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CHINESE MEDICINE COUNCIL OF HONG KONG

貴處檔號：
Your Ref
本會檔號： L/M(1) in DH/CMC/13-10/145 II
Our Ref.
電話： 2121 1888
Tel No.
圖文傳真： 2121 1898
Fax No.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胡忠大廈22樓2201室
Rm2201,22/F.,
Wu Chung House,
213 Queen's Road East,
Wan Chai, Hong Kong.

致各註冊中醫師：

註冊中醫發出罹患末期疾病證明書予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成員參考指引

立法會於本年 1 月 21 日通過《2015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修訂條例》)，修訂內容包括准許患有末期疾病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成員，如有註冊中醫或西醫證明其只剩餘 12 個月或以下預期壽命，可申請提早領取強積金。《修訂條例》與計劃成員罹患末期疾病可提早提取強積金有關部份將於本年 8 月 1 日起生效。

現隨函附上中醫組就《修訂條例》容許註冊中醫發出證明予罹患末期疾病的病人制定的參考指引以供參考。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中醫組秘書



2015 年 7 月 20 日